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项目编号 川发改基础〔2013〕1411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翠屏区

验收单位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3)1161号, 2013年8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许可决(2022)238号, 2022年11月7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川交函(2014)317号, 2014年7月9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7月至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原方案: 四川省水环境监测中心 变更方案: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14日，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宜宾市主持召开了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主体设计单位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水保变更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四川省公路院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运营单位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水保监测及监理单位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水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弃渣场稳评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及三名特邀专家共1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会前验收组主要成员查看了工程现场。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设计、监测、监理、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位于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叙州区境内，起于乐宜高速，终点接宜彝高速赵场枢纽互通。项目全长38.644km，其中新建里程全长31.744km，利用宜水高速段长6.900km。新建路段由两部分组成，其中乐宜高速至宜水高速段长24.494km，宜水高速至宜彝高速段长7.250km。全线设置特大桥

2018.50m/1 座，大中桥 5009.61m/28 座，桥梁总计 7028.11m/29 座，占路线总长度的 22.14%；涵洞、通道 73 道，人行天桥 9 座；设置互通立交 5 座，其中枢纽互通立交 3 座，一般服务性互通立交 2 座；分离式立体交叉 9 处；全线设置匝道收费站 3 处，管理分中心 1 处，养护工区 1 处。建设内容包括路基、桥涵、交叉工程、沿线设施、改移工程、施工便道、施工场地、取土场、弃渣场等。工程于 2019 年 7 月开工，2020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18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3 年 8 月 15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3〕1161 号）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38.26 公顷，其中建设区面积 286.07 公顷，直接影响区 52.19 公顷。

2022 年 11 月 7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川水许可决〔2022〕238 号）对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75.70 公顷，均为项目建设区，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为 15222.3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1.63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受宜宾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乐宜至柏溪段）两阶段初步设计文件》，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宜水至彝宜段）两阶段初步设计文件》。

2014年7月9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宜宾城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川交函〔2014〕317号）对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7月至2024年10月开展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4年10月提交了《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截止监测期末，项目验收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度达99.22%，土壤流失控制比1.19，渣土防护率98.07%，表土保护率97.92%，林草植被恢复率99.99%，林草覆盖率43.30%，各项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效果满足水土保持要求；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10月至2024年10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多次现场调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4年11月编制完成《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依法依规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涉及安全稳定的弃土（渣）场开展了稳定性评估，结论为稳定；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等级和标准落实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工程施工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功能正常、有效，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覆盖率、林草植被恢复率等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自检评定的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验收合格；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有序，提交的水土保持监理、监测等验收资料完整、规范，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及维护责任到位，对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的标准和条件，可以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经核实，本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范围 261.64 公顷，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共计 14960.93 万元，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41.6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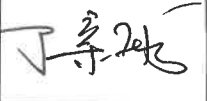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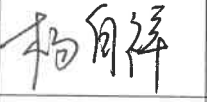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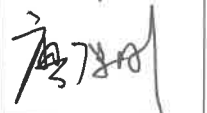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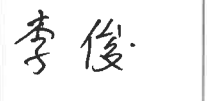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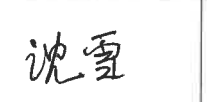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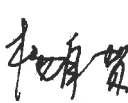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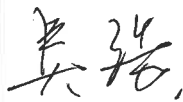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含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唐胜刚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丁亲敏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建设单位
	杨自祥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马东涛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研究员		特邀专家
	樊维义	四川省清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廖厚刚	宜宾市水资源事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李俊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陈瑞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谭蛟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负责人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沈雪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现场负责人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郭定桥	四川省公路院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环水保专监		监理单位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熊 卢	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专监		
	鲁 荔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案变更报告编制单位
	秦淑豪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路基专业负责人		主体设计单位
	段全江	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弃渣场稳评单位
	王显虎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施工单位
	杨自贺	中铁三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吴 浩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运营管理单位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建设单位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经查看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现场及影像，并查阅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资料（验收报告、监测报告、监理报告及其他有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1. 通过查阅影像及工程监测、监理资料等，对各防治分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和措施的外观、数量、防治效果进行了核查，设施保存管护良好，未损毁，水保工程基本具备验收条件。

2. 重点查阅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水保变更方案报告审批，后续设计及设计变更情况、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水土保持监理及监理报表、水土保持单位工程及分部工程验收签证、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及整改情况等资料，资料较为完整、系统、全面。

3.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治理，防治效果明显，现场不存在严重水土流失危害隐患，并达到了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


4.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项目依法履行了重大变更手续且取得批复，后续设计完整，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运行管护责任落实，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综上，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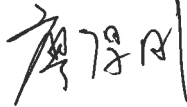
签名：  1362818159

2024年11月14日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建设单位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p>经查看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现场及影像资料，并全面认真查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资料（含验收报告、监测、监理报告及其他有关资料等），意见如下：</p> <p>1、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工程整地严格按照水土保持要求进行，覆土厚度达到设计要求，工程扰动土地得到改善，土地生产力得以恢复，确保了植被正常生长。植物措施实施得当，植物种类选择合理，管理措施得力，植物措施的成活率、覆盖度较高，对保护和美化当地的生态环境起到了积极作用；不存在水土流失隐患。</p> <p>2、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资料完整、合规，符合水保验收相关规范要求。</p> <p>3、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项目建设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落实了后期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p> <p>综上，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p> <p>签名： 联系电话：13658071182</p> <p>2024 年 11 月 14 日</p>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 自主验收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	建设单位	中铁（宜宾）宜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p>经现场查看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现场，并全面认真查阅宜宾市过境高速公路西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资料（验收报告、监测、监理报告及其他有关资料），意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扰动土地经过治理得以改善，管理措施得力，不存在水土流失隐患。2、项目验收资料完整、合规，符合验收相关规范要求。3、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建设过程中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体系起到了较好的水土流失防治作用，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 <p>综上，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p> <p>签名： </p> <p>联系电话：13708291185</p> <p>2024年11月14日</p>			